

证券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25-028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五名非独立董事、三名独立董事、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构成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公司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股东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1.63%股份）提名夏崇耀先生、陈虹女士，公司董事会提名夏峰先生、乐君杰先生、柯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杨黎明先生、黄惠琴女士、徐立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独立董事候选人杨黎明先生、黄惠琴女士、徐立华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培训）证书，其中黄惠琴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按规定提交备案，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公司将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上述非职工代表董事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将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此外，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夏崇耀，男，195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宁波市第十六届人大代表。曾多次荣获全国、省级、宁波市“优秀乡镇企业家”、“优秀青年”、“优秀共产党员”、“宁波市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称号，荣获“全国优秀青年科技创新奖”、“浙江省伯乐奖”、“宁波市科技创新推动奖”等。历任宁波东方通信电缆厂厂长，东方集团董事长、总裁，江西东方董事长，东方大金董事长。曾任宁波市政协委员、宁波市人大代表、宁波市北仑区人大常委，宁波市高促会副会长、浙江省青科协副会长、浙江省总工会委员，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理事，宁波市企业联合会、宁波市工业经济联合会、宁波市企业协会副会长，宁波市电线电缆商会会长，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协会副理事长等社会职务。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夏峰，男，198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第十四届浙江省人大代表、第十二届宁波市青年联合会副主席等社会职务。曾荣获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课题负责人；入选首批浙江省“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浙江省青年五四奖章、宁波市有突出贡献专家等。拥有有效专利 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目前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5 项；制定国家（行业）标准 3 项；获得省、部级和宁波市科技进步奖 10 余项。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裁。

乐君杰，男，197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被评为“北仑区十大创业创新青年先锋”，荣获投资者关系优秀管理人、“金治理”上市公司优秀董秘、“金质量”优秀董秘、中国上市公司论坛金牌董秘等荣誉，历任宁波东方集团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宁波东方大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宁波市青科协理事、浙江省职业经理人协会常务理事、宁波市电线电缆商会副会长、宁波上市公司协会副秘书长等社会职务。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柯军，男，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东方集团资产财务部主任、东方有限总经理、东方集团董事、财务总监；曾任宁波市青联委员等社会职务。宁波市电线电缆商会执行会长，获中国上市公司论坛金牌财务总监，“宁波市优秀党务工作者”等称号，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陈虹，女，198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管理总部副主任、总裁办主任、共青团宁波东方集团委员会副书记、书记。现任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长办公室（党委办）主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

杨黎明，男，195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西安交通大学电机系毕业。1982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武汉高压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主任、主任；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武汉高压研究院电缆技术研究所所长；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副总工程师；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首席电缆专家；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排名第一），湖北省人民政府授予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国务院授予享受政府津贴专家。2019 年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授予国庆 70 周年纪念奖章。2015 年 9 月至 2024 年 11 月，在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承担国网柔性直流电缆科研项目研究；2019 年 5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中国标准化协会电线电缆委员会主任委员，2024 年 5 月，任中国电力设备管理协会电缆及连接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IEEE 高级会员。现任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黄惠琴，女，1973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现任宁波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宁波市会计学会理事、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立华，男，1971 年 10 月出生，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高级律师，华东政法学院学士、浙江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现任宁波市律师协会会长、宁波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委员、宁波市人大代表、宁波市鄞州区政协委员、浙江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宁波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专业兼职硕士生导师等社会职务。从业 28 年来，在国际贸易、国际投资、知识产权等方面取得了不俗的业绩，在解决涉外法律纠纷方面具有丰富的理论研究与实践经验，代理过近二十多起的跨国收（并）购项目并承办了 170 多起国际贸易纠纷案件（包括了 10 起跨国诈骗案件及 20 多起跨国知识产权纠纷）。2014 年荣获“2009-2013 年度浙江省优秀律师”称号；2018 年被评为“浙江省优秀专业律师（涉外）”；2019 年入选全国律协涉外领军人才，同年入选司法部全国千名涉外律师人才；2021 年荣获“全国优秀律师”称号。